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南京环务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监督性监测

委托单位：南京市溧水生态环境局

受检单位：南京环务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中钢环检（气）（ZGST2306W092-012）

中钢（南京）生态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声 明

一、本报告须经报告编制者、审核者和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收到的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采样时间、未按技术规范采集或保存导致结果偏差等负责。

三、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诉。申诉采用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四、未经许可，不得复制本报告（整本复制除外），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予以确认；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均不再做留样。

六、本报告分为正文和附件两部分，资料性附录属于附件内容，不在CMA资质认定范围内。

七、封面上无CMA章的报告，仅供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使用，不具备向社会出具具有公正性数据的作用。

八、检测报告的结果，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及商业宣传。

九、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菲尼克斯路 70 号总部基地 26 号楼

邮政编码：211106

电 话：025-52178656

检 测 报 告

受检单位	南京环务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柘塘街道胜秀路 1 号		
联系人	程福海	电话	18052080758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	任务编号	ZGST2306W092-012
采样日期	2023.12.20	收样日期	2023.12.20
分析日期	2023.12.20-2023.12.25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目的	监督监测		
采样人员	邵炜彬、章雷、周正宇、陈志、张恒瑞、赵武生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低浓度颗粒物、铅、锡、挥发性有机物(对/间二甲苯、邻二甲苯)、氯化氢、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氟化物、铅、锡、非甲烷总烃、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检测结果	见表 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依据	见表 2		
检测仪器	见表 3		
其 他	附图 1 采样点位图、表 4 有组织废气单次检测结果、表 5 无组织废气单次检测结果		
资料附录	附表 1 废气参数、附表 2 气象参数		
备 注	/		
编制：			
一审：			
二审：			
签发：			
中钢（南京）生态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			

表 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mg/m³（铅、锡：μg/m³、排放速率：kg/h）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排放速率
2023.12.20	Q1 烫锡线废气排口	低浓度颗粒物		1.0	0.0105
		铅		2.98	3.52×10 ⁻⁵
		锡		12.8	0.0002
	Q2 塑料造粒工段废气排放口	低浓度颗粒物		1.6	0.0109
		氯化氢		0.53	0.0036
		非甲烷总烃		0.51	0.0034
		挥发性有机物	对/间二甲苯	0.038	0.0003
			邻二甲苯	0.020	0.0001

注：非甲烷总烃的实测浓度为 1 个小时采集 4 个等时间间隔样品浓度的均值，挥发性有机物的实测浓度为 1 个小时采集 3 个等时间间隔样品浓度的均值，均值具体检测结果见表 4。

以下空白

表 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μg/m³（非甲烷总烃：mg/m³）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2023.12.20	G1 厂界上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	56
	G2 厂界下风向		66
	G3 厂界下风向		90
	G4 厂界下风向		87
	G1 厂界上风向	氟化物	ND
	G2 厂界下风向		ND
	G3 厂界下风向		ND
	G4 厂界下风向		ND
	G1 厂界上风向	铅	ND
	G2 厂界下风向		ND
	G3 厂界下风向		ND
	G4 厂界下风向		ND
	G1 厂界上风向	锡	0.03
	G2 厂界下风向		0.03
	G3 厂界下风向		0.03
	G4 厂界下风向		0.03
	G1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0.42
	G2 厂界下风向		0.46
	G3 厂界下风向		0.46
	G4 厂界下风向		0.48

注：1.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的以“ND”表示，氟化物的检出限为 0.5μg/m³，铅的检出限为 0.003μg/m³；
 2.非甲烷总烃的实测浓度为 1 个小时采集 4 个等时间间隔样品浓度的均值，均值具体检测结果见表 5。

表 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

单位: mg/m^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值
2023.12.20	G1 厂界上风向	氨	第一时段	0.01	0.02
			第二时段	0.02	
			第三时段	0.02	
			第四时段	0.02	
	G2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0.04	0.05
			第二时段	0.05	
			第三时段	0.03	
			第四时段	0.03	
	G3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0.05	0.05
			第二时段	0.04	
			第三时段	0.04	
			第四时段	0.04	
	G4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0.05	0.05
			第二时段	0.03	
			第三时段	0.04	
			第四时段	0.05	
	G1 厂界上风向	硫化氢	第一时段	ND	ND
			第二时段	ND	
			第三时段	ND	
			第四时段	ND	
G2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ND	ND
			第二时段	ND	
			第三时段	ND	
			第四时段	ND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值
2023.12.20	G3 厂界下风向	硫化氢	第一时段	ND	ND
			第二时段	ND	
			第三时段	ND	
			第四时段	ND	
	G4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ND	ND
			第二时段	ND	
			第三时段	ND	
			第四时段	ND	
	G1 厂界上风向	臭气浓度	第一时段	<10	<10
			第二时段	<10	
			第三时段	<10	
			第四时段	<10	
	G2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10	<10
			第二时段	<10	
			第三时段	<10	
			第四时段	<10	
	G3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10	<10
			第二时段	<10	
			第三时段	<10	
			第四时段	<10	
	G4 厂界下风向		第一时段	<10	<10
			第二时段	<10	
			第三时段	<10	
			第四时段	<10	

注：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的以“ND”表示，硫化氢的检出限为 0.001mg/m³。

以下空白

表 2 检测依据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铅、锡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 法 HJ 777-2015
	挥发性有机物(对/间二甲苯、邻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铅、锡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 法 HJ 777-2015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以下空白

表 3 主要检测分析仪器及人员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编号	人员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十万分之一天平	ES225SM-DR	ZGST-L011-4	周尹翠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GST-S001-7	邵炜彬、章雷
	铅、锡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GST-S001-7	邵炜彬、章雷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800	ZGST-L004-1	周丽梅
	挥发性有机物(对/间二甲苯、邻二甲苯)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GST-S001-7	邵炜彬、章雷
		气质联用仪	TRACE1300/IS Q7000	ZGST-L002-3	倪婷婷
	氯化氢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GST-S001-7	邵炜彬、章雷
		离子色谱仪	Eco	ZGST-L008-1	周丽梅
	非甲烷总烃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ZGST-S001-7	邵炜彬、章雷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ZGST-L001-1	倪婷婷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十万分之一天平	ES225SM-DR	ZGST-L011-4	周尹翠
	氟化物	酸度计	PHSJ-4A	ZGST-L015-1	李甜
	铅、锡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5800	ZGST-L004-1	周丽梅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ZGST-L001-1	倪婷婷
	氨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9	ZGST-L009-1	周尹翠
	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9	ZGST-L009-1	桑金慧子
	臭气浓度	无臭气体制备系统	YX30	ZGST-L046-1	周丽梅、倪婷婷、王晶晶、桑金慧子、熊娟、王子蔚、李甜、葛文丽

表4 有组织废气单次检测结果

单位：mg/m³（排放速率：kg/h）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项目		实测浓度	排放速率
2023.12.20	Q2 塑料造粒工段废气排放口	对/间二甲苯	第一次	0.014	9.51×10 ⁻⁵
			第二次	0.089	0.0006
			第三次	0.012	8.15×10 ⁻⁵
			均值	0.038	0.0003
		邻二甲苯	第一次	0.007	4.76×10 ⁻⁵
			第二次	0.046	0.0003
			第三次	0.006	4.08×10 ⁻⁵
			均值	0.020	0.0001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51	0.0035
			第二次	0.51	0.0035
			第三次	0.51	0.0035
			第四次	0.50	0.0034
			均值	0.51	0.0034

以下空白

表5 无组织废气单次检测结果

单位：mg/m³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及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均值
2023.12.20	G1 厂界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0.44	0.42
			第二次	0.41	
			第三次	0.42	
			第四次	0.42	
	G2 厂界下风向		第一次	0.46	0.46
			第二次	0.47	
			第三次	0.44	
			第四次	0.48	
	G3 厂界下风向		第一次	0.47	0.46
			第二次	0.44	
			第三次	0.46	
			第四次	0.46	
	G4 厂界下风向		第一次	0.48	0.48
			第二次	0.44	
			第三次	0.43	
			第四次	0.58	

以下空白

附图1 采样点位图



注：◎表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正文结束****

附表1 废气参数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及名称	项目名称	排气筒高度(m)	平均动压(Pa)	平均静压(kPa)	平均流速(m/s)	平均烟温(℃)	烟道截面积(m²)	含湿量(%)	标干流量(m³/h)
2023.12.20	Q1 烫锡线废气排口	低浓度颗粒物	20	35	0.20	6.20	15	0.5027	3.5	10527
		铅、锡		44	0.15	6.94	14		3.4	11825
	Q2 塑料造粒工段废气排放口	低浓度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对/间二甲苯、邻二甲苯)、氯化氢、非甲烷总烃	15	45	-0.06	6.97	10	0.2827	3.0	6795

以下空白

附表 2 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编号及名称	项目名称	气温（K）	大气压力（kPa）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m/s）	天气
2023.12.20	G1 厂界上风向、 G2 厂界下风向、 G3 厂界下风向、 G4 厂界下风向	氨、硫化氢、臭气 浓度	273.8	103.8	70	北	2.4	晴
			275.5	103.7	68	北	2.4	晴
			277.5	103.5	66	北	2.5	晴
			276.0	103.6	65	北	2.6	晴
		铅、锡	275.5	103.7	68	北	2.4	晴
		氟化物	273.8	103.8	70	北	2.4	晴
		总悬浮颗粒物	277.5	103.5	66	北	2.5	晴
		非甲烷总烃	276.0	103.6	65	北	2.6	晴

以下空白